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耀強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私人事務上，故辭任其董事職務，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委任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張魯夫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告乃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耀強先生(「莫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私人事務上，故辭任其董事職務，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莫先生目前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因此，莫先生將不再擔任各委員會成員，自同日起生效。

莫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張魯夫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張先生，57歲，彼自一九八七年起先後在中央政府包括新華社香港分社(中聯辦)等多個部門任職。自二零零零年起，張先生先後以全職及兼職形式服務過香港數家上市公司和慈善機構，擔任國內事務首席代表、中國事務顧問、基金會(國內事務)秘書長、執行總裁等。

張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香港友好協進會總幹事。於二零零六年，張先生獲委任為深圳市海外聯誼會理事。於二零零八年，張先生獲委任為深圳市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及於二零一三年出任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

張先生持有北京師範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和副研究員職銜。於二零一一年，張先生獲香港管理學院及香港金融管理學院委聘擔任兼職教授。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

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張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張先生與本公司協定之服務條款並無訂立特定任期，亦無明確規定本公司需給予超過一年之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一年以上之酬金以終止有關服務。

張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

張先生將有權收取每月10,000港元之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該酬金金額乃經參考張先生之職務及現行市況後釐定。除上述每月袍金外，張先生或可享有其他酬金(視乎本集團表現及董事會酌情決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張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莫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同時熱烈歡迎張先生出任本公司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蔡建龍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華先生、張國強先生、張國平先生、林家寶先生、張家豪先生、劉敏先生及周培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家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先生、梁體超先生、莫耀強先生及葉澍堃先生組成。